

浙江省电子商务促进会

浙江省电子商务促进会关于发布《互联网直播营销品控管理规范》等两项团体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电子商务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电促会〔2018〕26号）有关规定，由上海格物致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牵头编制的团体标准《互联网直播营销品控管理规范》（标准号 T/ZEA 003-2024）、《互联网直播营销信息管理要求》（标准号 T/ZEA 004-2024），经立项审核、组织编制、征求意见、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等程序，现予以批准发布，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1. 《互联网直播营销品控管理规范》

2. 《互联网直播营销信息管理要求》

浙江省电子商务促进会
2024年11月26日